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鄭淑月

電話:06-2991111#8669

電子信箱: che1278@mail. tainan.gov.tw

受文者:臺南市立南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4年11月16日 發文字號: 府人力字第104114237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裝

主旨: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為使各機關學校辦理晉升簡任 官等訓練及委任公務人員晉升薦任官等訓練人員熟悉相關 訓練規定及作業,業製作前開訓練作業程序一點通,並置 於該會全球資訊網/最新消息、升任官等訓練相關業務專 區,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4年11月13日公訓字第1 042161000號函辦理, 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旨揭訓練作業程序一點通亦置於本府人事處i-share網站 知識庫專區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: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企劃科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人力科(含附件) 18016-1216 2 2 13:19:47章

訂